傷寒論集成

八

傷寒論集成卷之八

日本 東都 山田正珍宗俊父 著
男 正德宗見
門人 常陸 中林清熙俊庵 同校
土佐 笠原方恒雲仙

辨太陰病脈證并治第六

按凡風寒之中人。其人素實强者。則成三陽之病。非邪之有寒熱。蓋其人素虛弱者。則成三陰之病。從其虛實而化也。故三陽自三陽。三陰自三陰。各

各為之病也。先輩諸人不達此義。皆謂陽病傳入而成陰病。蓋取諸素問者已。殊不知素問所謂三陰病。卽是本論陽明之證。而與本論所謂三陰病者。實氷炭不相容矣。若其陽病而兼陰病。陰病而兼陽病。乃是表實裡虛之病。否則誤治所致。決非陽邪傳入而然也。又有陽病誤治變為陰病者。此非陽邪之因誤治變為陰寒也。但以其病本微而攻之太峻。故邪自解於外。而內更生病也。此雖其因或不同哉。均是虛寒所生。是以其治無異也。又嘗詳三陰諸論所謂少陰乃邪之中表從寒而化者。所謂太陰乃少陰之傳入而頗重至急者。猶太陽一轉為少陽。少陽一轉為陽明。此三陰宜以少陰為始。太陰為中。厥陰為終也。今本論以太陰為始者。蓋依素問之舊。竟非其本旨也。學者察焉。

太陰之為病。腹滿而吐。食不下。自利益甚。時腹自痛。若下之必胸下結鞕。結。玉函作痞。是。金鑑曰。此太陰裏虛。邪從寒化之證也。當以理中

四逆輩溫之。

吳人駒曰。自利有時而腹自痛者。非若積蓄而常痛者。

正珍曰。三陰諸證。多是平素虛弱人之所病。故傳變早而兼併速也。故少陰篇云。少陰病得之二三日。麻黃附子甘艸湯微發汗。以二三日無裡證。故微發汗也。可見三四日。便輒兼生裡證矣。裡證即自利腹痛類。如真武證是也。則知少陰雖曰表病。其稍重則兼下利腹痛等證也。太陰者。謂少陰之邪之轉入于裡者也。寒邪在裡。臟腑失職。是以腹滿而吐。食不下。自利益甚。時腹自痛也。吐者有物自胃中反出也。食不下者。胃脘不肯容也。史記倉公傳云。氣高病使人煩懣。食不下。時嘔沫。義與本文同焉。自利益甚。承少陰之自利不甚言之。若以太陰病為承之陽明病。或以為陰病之始。則自利益甚一語。遂不可讀矣。時腹自痛。謂有時自痛。時也者何。以得寒則痛。得暖則止也。自也者何。以內無燥屎也。蓋陽明之腹滿痛。由內有燥屎。故不得

寒而發。不得暖而止。所以不同也。可見時自二字不苟下焉故後亦論之曰。腹滿時痛者屬太陰也。其義益明矣若下之者謂粗工見其腹滿痛。以為陽明滿痛。妄攻下之也。殊不知此滿痛固屬虛寒而與陽明實熱證大有攻救之別焉。其教之必胸下結鞕者裡虛益甚而心氣為之欝結故也前百三十八條曰。病發於陰而反下之。因作痞。即是也成無已解此條云。太陰為病。陽邪傳裡也。陰寒在內而為腹痛者。則為常痛。此陽邪于裡雖痛而亦不常痛。但時時腹自痛也。王三陽云。此風寒中於太陰經非陽邪傳裡也。二說皆非矣。吳人駒云。自利益甚四字。當在必胸下結鞕句之下。亦非矣。按本篇散逸不少。才存什一已。又云。太陽病誤下胸下痞鞕者。宜用附子粳米湯。

太陰中風四肢煩疼陽微陰濇而長者為欲愈

太陰病欲解時從亥至丑上

劉棟曰。右二條。後人之所攙。故不采用。

太陰病脈浮者可發汗。宜桂枝湯。

杏花園藏板

此太陽太陰合病。以內寒不甚。故先治其表。若至於下利清穀。宜先救其裡。而後解其表也。

自利。不渴者。屬太陰。以其藏有寒故也。當溫之。宜服四逆輩。玉函無服字。脈經作宜四逆湯。

張兼善曰。經言輩字。謂藥性同類。惟輕重優劣不同耳。

金鑑曰。凡自利而渴者。裡有熱屬陽也。若自利不渴則為裡有寒屬陰也。今自利不渴。知為太陰本臟有寒也。故當溫之。四逆輩者。指四逆理中附子等湯而言也。

魏荔彤曰。自利二字。乃未經誤下誤汗誤吐而成者。故知其藏本有寒也。

正珍曰。藏字泛指臟腑為言。註家以為脾之一臟非矣。厥陰篇云下利欲飲水者。以有熱故也。白頭翁湯主之。今自利不渴。知其裡有寒也。屬太陰者。謂少陰轉屬太陰。乃少陰太陰併病也。按自利而渴一證。間有津液內竭而然者。惟其人小便不利。亦屬虛寒也。余嘗療下利煩渴小便不利者。每用

四逆輩屢收全功。若徒以渴為熱。以不渴為寒則未為盡善矣。所謂自利不渴。為有寒者。殊語其常已。若至其變證則未必盡然也。成無己謂。自利而渴者。屬少陰。自利不渴者。屬太陰。蓋為少陰篇內叙和言所誤已。豈有渴為少陰。不渴為太陰之理乎。

傷寒脈浮而緩手足自温者繫在太陰太陰當發身黃若小便自利者不能發黃至七八日雖暴煩下利日十餘行必自止以脾家實腐穢當去故也

劉棟曰此條後人之所加也故不采用

本太陽病醫反下之因爾腹滿時痛者屬太陰也桂枝加芍藥湯主之大實痛者桂枝加大黃湯主之（玉函無本字全書集註并爾作而）

大實痛以下成本別為一章非矣今依宋板玉函合之桂枝加大黃湯六字當作桂枝加芍藥大黃湯八字太陽病本當發汗而反下之以虛其裡因而腹滿時痛者此為轉屬太陰也是其太陽猶未解而內更生太陰虛滿證是以謂之屬乃太陽太

為爾々之為汝々之為若曾高下諧声也

陰併病也。與桂枝加芍藥湯以解表和裡。若其大滿大實痛者是表邪熾盛。併其裡以作陽明胃實。乃太陽陽明併病也。故與桂枝加芍藥大黃湯。以解表攻裡。按前證腹滿時痛。表證誤下所生之病。而非表邪入裡而然。故惟滿而不實。時痛而不常痛後證則表邪傳入之所致。非太陰之證。故屬太陰三字。在前證下。不在後證下。雖然二證俱有表之未解。故皆以桂枝為主。惟後證雖實。非太陰證。然以其同得之下後。而同有表之未解。同有腹滿痛。不得不附以辨其異。諸家不察。總二證以為太陰合前後以為傳入之邪。不思之甚。

桂枝加芍藥湯方

桂枝三兩去皮　芍藥六兩　甘草二兩炙　大棗十二枚擘　生薑三兩切

右五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溫分三服。本云桂枝湯。今加芍藥。

桂枝加大黃湯方

桂枝三兩去皮　大黃二兩　芍藥六兩

傷寒論集成卷八

生薑三兩切　甘草二兩炙　大棗十二枚擘

右六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日三服。

大黃二兩。玉函作三兩。成本作一兩。非矣。

按方有執云。桂枝加。則以本方加也。而用芍藥六兩水七升。不合數。殊不知。方名本脫芍藥二字

太陰為病脈弱其人續自便利設當行大黃芍藥者宜減之以其人胃氣弱易動故也

劉棟曰上條之註文後人之所加也故亦不采用

辨少陰病脈證并治第七

少陰之為病。脈微細。但欲寐也。

但字下脫惡寒二字。當補之。何則但者。示無他事之辭。但頭汗出。餘處無汗。不惡寒但熱。及溫瘧身無寒但熱。金匱瘧病篇等語。可見矣。少陰病。豈但欲寐一證。得以盡之乎。若以其但欲寐謂之少陰病。則所謂太陽病十日以去。脈浮細而嗜臥者。亦名為少陰病乎。闕文明矣。但惡寒者。所謂無熱惡寒即是也。故麻黃附子細辛湯條云。少陰病始得之。反

發熱通脈四逆湯條云少陰病反不惡寒可見無熱惡寒乃為少陰本證矣凡外邪之中人其人素屬實熱者則發為太陽其人素屬虛寒者則發為少陰寒熱雖不同均是外感初證也已故太陽篇辨之云發熱惡寒者發於陽也無熱惡寒者發於陰也二發字示其為初證也今邪從其虛寒而化故其脈微細但惡寒而欲寐也宜與麻黃附子甘艸湯微發其汗也成無已謂脈微細為邪氣傳裡深也非矣按六經綱領諸條脈證兼說者惟太陽

少陰而其他四經唯言證而不及脈可見太陽乃三陽之始而少陰果為三陰之首矣古人未有此說因贅于茲

少陰病欲吐不吐心煩但欲寐五六日自利而渴者屬少陰也虛故引水自救若小便色白者少陰病形悉具小便白者以下焦虛有寒不能制水故令色白也

病人脈陰陽俱緊反汗出者亡陽也此屬少陰法當咽痛而復吐利

二百卆二 少陰病欬而下利讝語者被火氣劫故也小便必難以強責少陰汗也

二百九十三 少陰病脈細沈數病為在裏不可發汗

二百九十四 少陰病脈微不可發汗亡陽故也陽已虛尺脈弱濇者復不可下之

二百九十五 少陰病脈緊至七八日自下利脈暴微手足反溫脈緊反去者為欲解也雖煩下利必自愈

二百九十六 少陰病下利若利自止惡寒而蹙臥手足溫者可治

二百九十七 少陰病惡寒而蹙時自煩欲去衣被者可治

二百九十八 少陰中風脈陽微陰浮者為欲愈

二百九十九 少陰病欲解時從子至寅上

三百 少陰病吐利手足不逆冷反發熱者不死脈不至者灸少陰七壯

三百一 少陰病八九日一身手足盡熱者以熱在膀胱必便血也

三百二 少陰病但厥無汗而強發之必動其血未知從何道出或從口鼻或從目出者是名下厥上竭為難治

三百三 少陰病惡寒身蹙而利手足逆冷者不治

三百四 少陰病吐利躁煩四逆者死

三百五 少陰病下利止而頭眩時時自冒者死

三百六 少陰病四逆惡寒而身蹉脈不至不煩而躁者死

三百七 少陰病六七日息高者死

三百八 少陰病脈微細沈但欲臥汗出不煩自欲吐至五六日自利復煩躁不得臥寐者死

三百九 右十九條。王叔和所撿。當刪之。

少陰病。始得之反發熱脈沈者。麻黃附子細辛湯主之。宋板。作麻黃細辛附子湯。今依玉函成本全書。改之。

錢潢曰。始得之而卽稱少陰病。則知非陽經傳邪。亦非直入中藏。乃本經之自感也。

正珍曰。少陰病謂脈微細。但惡寒欲寐也。凡三陰諸病。皆邪從其虛化者。而少陰實為之始。故云始得之也。其反發熱者。以其人裡虛。而外實也。謂之反者。對無熱惡寒發於陰為言。麻黃附子細辛湯。溫而散之則瘳。蓋太陽少陰合病也。

麻黃附子細辛湯方

麻黃二兩去節　細辛二兩　附子一枚炮去皮破八片

傷寒論集成卷八

右三味。以水一斗。先煮麻黃。減二升。去上沫。內諸藥。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日三服。（成本全書脫諸字。當補之。）

少陰病。得之二三日。麻黃附子甘草湯微發汗。以二三日無裡證。故微發汗也。（裡字。依玉函成本全書補之。）

上條兼太陽之發熱。故用細辛以代桂枝。此條無發熱。故不用細辛。而用甘草。意在預扶其裡也。無裡證者。以其未見自利嘔吐等證言之。又曰。少陰病得之二三日。寒邪在肌表。而未入于裡。故微發汗。若其二三日。與此湯不愈。延至四五日。則必帶裡證。眞武湯條曰。少陰病二三日不已。至四五日。腹痛小便不利。四肢沈重疼痛。自下利者。此為有水氣。其人或咳。或小便利。或下利。或嘔者。眞武湯主之是也。

麻黃附子甘草湯方

麻黃二兩（去節）　甘艸二兩（炙）　附子一枚炮去皮破八片

右三味。以水七升。先煮麻黃一兩沸。去上沫。內諸藥。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日三服。

趙嗣眞曰。四逆生附。配乾薑補中有發。二湯熟附。

配麻黃發中有補。

正珍曰。仲景氏之用附子。其與乾薑配者皆生。四逆。通脈四逆。白通加豬膽汁。茯苓四逆。乾薑附子諸劑是也。其與他藥配者皆炮。附子湯。真武湯。麻黃附子細辛湯。麻黃附子甘艸湯。甘草附子湯。桂枝附子湯。桂枝去芍藥加附子湯。芍藥甘草附子湯。附子瀉心湯是也。生用者。其證皆急。炮用者。其證皆緩。可見生則峻烈。炮則和緩。療體本自有別矣。趙說不可從也。

少陰病。得之二三日以上。心中煩不得臥。黃連阿膠湯主之。

少陰病。得之二三日以上十字。宜從肘後方改作大病差後四字。臥字下當補者字。蓋梔子豉湯證之輕者。大病差後。胸中有餘熱而煩也。惟病後血液未充。不可徒解其熱。故以芍藥雞子黃阿膠三物。復其血液。芩連以治胸中熱煩也。肘後方。時氣病起勞復篇曰。大病差後。虛煩不得眠。眼中痛疼懊憹。黃連四兩。芍藥二兩。黃芩一兩。阿膠三小挺。

水六升。煮取三升。分三服。亦可內雞子黃二枚。

黃連阿膠湯方

黃連四兩　黃芩二兩　芍藥二兩

雞子黃二枚　阿膠三兩一云三挺

右五味。以水六升。先煮三物。取二升。去滓。內膠烊盡。小冷內雞子黃。攪令相得。溫服七合。日三服。黃芩二兩成本作一兩。水六升。水五升。

少陰病。得之一二日。口中和其背惡寒者。當灸之。附子湯主之

金鑑曰。背惡寒。為陰陽俱有之證。如陽明病無大熱。口燥渴心煩。背微惡寒者。乃白虎加人參證也。今少陰病。但欲寐。得之二三日。口中不燥而和。其背惡寒者。乃少陰陽虛之背惡寒。非陽明熱蒸之背惡寒也。故當灸之。更主以附子湯。

魏荔彤曰。少陰病三字中。該脈沈細而微之診。見但欲寐之證。却不發熱而單背惡寒。此少陰裡證之確據也。全篇亦視此句。為標的。

正珍曰。脈經無附子湯主之五字。此蓋前條麻黃

附子甘艸湯證所謂無裡證者也。故以艾火扶其陽氣而逐外寒耳。口中和三字。承無裡證文發之。

附子湯主之五字。宜從脈經刪去。

少陰病。身體痛。手足寒骨節痛。脈沈者。附子湯主之。

金鑑曰。身體痛。表裏俱有之證也。如太陽病。脈浮發熱惡寒。身痛手足熱。骨節痛。是為表寒當主麻黃湯發表以散其寒。今少陰病脈沈。無熱惡寒。身痛手足寒。骨節痛。乃是裡寒。故主附子湯。溫裡以散寒

正珍曰。身體骨節疼痛者。寒邪盛也。手足寒。乃厥冷。兼見厥陰證也。蓋少陰厥陰合病矣。

附子湯方

附子 二枚炮去皮破八片　茯苓 三兩　人參 二兩

白朮 四兩　芍藥 三兩

右五味。以水八升。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日三服。

此方本在前條後。今移入于此。

少陰病。下利便膿血者。桃花湯主之。

按。便膿血三條。並係今之痢病。決非傷寒也。金匱

要略下利篇有此證此方而無少陰之目且外臺桃花湯下引崔氏方書療傷寒後赤白滯下無數可徵矣意是雜病論中文錯乱入此者已虛痢下膿血者當與此湯若其熱邪熾盛裡急後重者非此湯所宜也

桃花湯方

赤石脂一斤一半全用一半篩末　乾薑一兩　粳米一升

右三味以水七升煮米令熟去滓溫服七合內赤石脂末方寸匕日三服若一服愈餘勿服

張志聰曰赤石脂色如桃花故名桃花湯或曰赤石脂即桃花石也

劉棟曰溫服七合之服字要略無之為是不然則文意不通

正珍曰赤石脂一半全用者與乾薑粳米同煎之也一半篩末者和湯服之也清王子接古方選注云桃花湯非名其色腎藏陽虛用之若寒谷有陽和之致故名止此可謂過鑿矣

少陰病二三日至四五日腹痛小便不利下利不止

便膿血者。桃花湯主之。全書。作滿。非。

自少陰病。至下利不止二十字。蓋剽竊後真武湯條。加以便膿血三字者。益明膿血三條。本非少陰病。而叔和氏強屬之少陰矣。

三百十六

少陰病下利便膿血者可刺。

發秘曰。痢病每多腹裡拘急而痛。故刺以救其急。

三百十七

少陰病。吐利手足逆冷。煩躁欲死者。吳茱萸湯主之。成本。通作厥。

張璐曰。少陰兼厥陰之候也。

劉棟曰。下利清穀。而手足厥冷。煩躁欲死者。四逆之主也。嘔吐而下利。手足厥冷。煩躁欲死者。吳茱萸湯之主也。故吳茱萸湯。以吐利為主也。是下利二證之別。不可不識也。

正珍曰。少陰病。以無熱惡寒脈微細言之。吐利逆冷。煩躁欲死。已見裏證也。蓋少陰兼厥陰者。如不合病。則是併病已。陽明篇云。食穀欲嘔者。吳茱萸湯主之。厥陰篇云。乾嘔吐涎沫頭痛者。吳茱萸湯主之。此條以嘔為主者諦矣。若原其因。則胃中虛

寒而飲水淹蓄陽氣為是被閉因乃厥逆者也

少陰病下利咽痛胸滿心煩者猪膚湯主之者字依成本全書補之

滿懣也胸滿心煩謂胸中懊憹而困心中鬱鬱而熱也皆上焦有熱之候權與猪膚湯以治其標也

此是少陰異證而胸中有假熱者雖似黃連湯胸中有熱胃中有寒證然外證大異內寒甚於彼而下利故雖有胸悶心煩非實熱而然即與白通加猪膽汁湯之心煩同因者也故雖有心煩非芩連苦寒所宜況調胃承氣類乎是以用猪膚白蜜白粉等其性平而能解熱者以調中解熱也猪膚即猪肉本艸明称性平解熱毒考證見下又曰下利咽痛通脈四逆湯亦有之證宜參考

猪膚湯方

猪膚一斤

右一味以水一斗煮取五升去滓加白蜜一升白粉五合熬香和令相得溫分六服

喻昌曰猪膚者猪厚皮去肥白油者也白粉白米

禮內則鄭玄注曰膚切肉也

粉也。

錢潢曰。猪膚一味。方中向未注明以何者為膚。致使前後註家議論紛然各異。如吳緩謂熯猪時刮下黑膚也。方有執謂本艸不載義不可考。說者不一。用者不同。然既曰膚當以熯猪時所起之皮外毛根之薄膚為是。王好古以為猪皮尚論云。若以熯猪皮外毛根薄膚則蔫劣無力且與熬香之說不符。但用外皮去其內層之肥白為是。其說頗通若果以熯猪時毛根薄膚則薄過于紙且與垢膩同下。熬之有何香味。以意度之必是毛根深入之皮尚可稱膚。試觀刮去毛根薄膚毛斷處毛根尚存皮內。所謂皮之去內層極為允當。

正珍曰按儀禮燕禮有內羞註云。羞籩之實。糗餌粉餈。疏云。此二物皆粉稻米黍米所為也。釋名云。粉分也。研米令分散也。合而考之。白粉即米粉。喻昌兼猪膚說之非矣。錢潢以白粉為粟粉。亦非矣。

少陰病二三日咽痛者。可與甘艸湯。不差者。與桔梗

湯。

甘草湯方

甘草二兩

右一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半。去滓溫服七合。日二服。二服作三服。外臺本全書作三兩。外臺非。

桔梗湯方

桔梗一兩　甘草二兩

右二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去滓溫分再服。甘艸二兩。外臺作三兩。溫分。玉函成分溫。是。

劉棟曰。二湯皆少陰部位權用之方也。

正珍曰。二方甘艸皆生用而不炙。宜熟察焉。外臺甘艸湯方。亦無炙字。按甘艸湯以下。治咽喉五方。蓋雜病論中之方。不可獨屬少陰病也。想因前條有咽痛一證。叔和氏遂以咽痛為少陰一候。妄冠少陰病三字。以附載於此已。非謂不為仲景氏方也。

少陰病。咽中傷生瘡。不能語言。聲不出者。苦酒湯主之。

金鑑曰。咽痛不愈。若劇者咽中為痛。所傷漸乃生瘡。不能言語。聲音不出。所必然也。

錢潢曰。今之優人。每遇聲啞。即以生雞子白啖之。聲音即出。亦此方之遺意也。

張志聰曰。苦酒。醋也。

劉棟曰。此亦權用之方也。

正珍曰。按王肯堂以苦酒為酒之苦者。非矣。本艸綱目醋條。陶弘景曰。以有苦味。俗呼苦酒。張華博物志云。龍肉以醯漬之。則文章生。晉書張華傳云。陸機嘗餉張華鮓。于時賓客滿座。華發器便曰。此龍肉也。衆未之信。試以苦酒濯之。必有異。既而五色光起。機還問鮓主。果云園中茅積下得一白魚。質狀殊常。作鮓過美。故相獻。合而攻之。苦酒之為醋。其尚何疑。肯堂妄人哉。

苦酒湯方

半夏洗破如棗核十四枚　雞子一枚去黃內上苦酒著雞子殼中

右二味。內半夏。著苦酒中。以雞子殼置刀環中。安火上。令三沸。去滓。少少含嚥之。不差更作。

核字下有大字玉函無三劑二字并當從之全書三劑下有服之二字非也

按玉函經云雞子一枚去黃內苦酒於殼中由是考之本論二著字俱是於字之誤當改之上苦酒謂上好苦酒外臺喉痺篇引古今錄驗載此方作淳苦酒可徵矣言雞子一枚去黃留白納上好苦酒於其卵殼中也聖濟總錄苦酒湯治少陰病咽中生瘡語聲不出半夏十四枚雞子一枚去黃留白入苦酒內以雞殼放剪刀環中安火上煮三沸少

少陰病咽中痛半夏散及湯主之外臺作咽喉

劉棟曰是亦權用之方也

正珍曰此亦治咽痛之一方意者病因有異已金鑑云咽痛者謂或左或右一處痛也咽中痛者謂咽中皆痛也劉棟亦依中字以辨其輕重用意太過反失於鑿又按痛字下似脫者字當補之

半夏散及湯方

半夏洗　桂枝去皮　甘草炙

右三味等分各別擣篩已合治之白飲和服方寸匕日三服若不能散服者以水一升煎七沸內散兩方

寸匕。更煮三沸。下火令小冷。少少嚥之。半夏有毒不當散服 兩字。玉函作一二字。全書作一兩二字。右二字。成本全書作已上。非。玉函成本全書。并無半夏有毒不當散服八字是也

少陰病下利。白通湯主之。

由下條考之。此條下利下。脫脈微者三字。其方亦脫人尿五合四字。俱當補之。按三陰病下利。有大同小異數證。不可不詳也。凡三陰病。寒邪縱肆。陽氣為是所鬱閉。下利脈微者。乃白通湯所主也。其劇者。白通加猪膽湯所主也。寒邪太盛。陽氣虛脫。下利清穀者。四逆湯所主也。其劇者。通脈四逆湯所主也。若夫真武湯。則有水氣而下利者乃用之。白通之用蔥白加猪膽。而不取甘草。豈非為閉之故乎。四逆之一主扶陽。豈非為脫之故乎。真武之用苓朮。豈非為水之故乎。

白通湯方

蔥白 四莖　乾薑 一兩　附子 一枚生去皮破八片

右三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去滓。分溫再服。附子一枚生下玉函成本俱有用字。當作右四味去滓下。當補之。右三味。當作右三字。當補內人尿三字。

發秘曰人溺穢物不可以薦大人君子今以竹瀝代用蓋取諸性之相近也

正珍曰按白通卽人尿之別稱此方以人尿為主故云白通湯也後漢書載就傳云卧就覆船下以馬通熏之註云馬通馬矢也韵會小補云馬矢曰通本草綱目驚條云白鴨通卽鴨屎也與馬通同義附方引聖惠方云乳石發動用白鴨通一合由此考之通乃大便之別稱今加以一白字示其為小便也若其叙藥名則直書人屎命其方則稱白通者何也醜穢之物不欲斥言猶穢器之名清器方有執程應旄諸人皆云用蔥白而曰白通者通其陽則陰自消也果如其言則橘皮直書皮可乎杏仁單曰仁可乎大可笑矣

少陰病下利脈微者與白通湯利不止厥逆無脈乾嘔煩者白通加猪膽汁湯主之服湯脈暴出者死微續者生

此乃白通湯證而寒邪更甚氣閉極劇者故令下利不止厥逆無脈乾嘔而煩此非用白通湯之

醫宗粹言曰脈微厥冷為虛脫景岳四味回陽飲治元陽虛脫危在頃刻者

三百七十條曰下利手足厥冷無脉者灸之不溫若脉不還反微喘者死由此考之本條自遍加猪胆證宜兼用灸卉

誤也。惟以其力不足也。是以前方加猪膽以開其氣閉蓋以猪膽能喚起元氣開通閉塞也。今人治卒患急病氣閉脉伏不省人事者每用熊胆屢奏奇効與仲景氏加猪胆之旨暗合實契矣服湯後其脉暴出者猶油盡將滅之燈一被桃剔忽明而終滅故為死徴若其徴續漸出者猶為霜雪所抑屈之草得春陽之氣徐々甲坼故為生也此證蓋少陰兼厥陰者也古來註家皆云此證陰寒太盛若喘與熱藥則拒格而不入故以人尿猪胆之寒從其陰寒以導姜附之熱果爾則如通脉四逆證曾無一寒藥之在其中乎可謂強矣或問閉之與脫其證何緑辨之曰閉者其脉伏脫者其脉欲絶所謂無脉乃是伏而非絶也白通湯之脉微亦是欲伏之微非欲絶之微也通脉四逆證云下利清穀手足厥逆脉微欲絶其脫可知也又云裏寒外熱身反不悪寒其人面色赤其不閉可知也白通及白通加猪膽證則否此可以辨其閉之與脫矣若夫通脉四逆加猪膽湯主虚寒至極且閉且脫

者云。

白通加猪膽汁湯方 汁字。依成本補之。

蔥白 四莖　乾薑 一兩　附子 一枚生去皮破八片

人尿 五合　猪膽汁 一合

右五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去滓。內膽汁人尿。和令相得。分溫再服。若無膽亦可用 上二字非。五味成本全書作三味非。

若無膽亦可用六字。叔和所攙。當刪之。按霍乱篇通脈四逆加猪膽湯條云無猪膽。以羊胆代之。蓋以諸獸膽。性用不甚相遠也。今則可下以熊膽代焉。

少陰病。二三日不已。至四五日。腹痛小便不利。四肢沈重疼痛。自下利者。此為有水氣。其人或欬。或小便利。或下利。或嘔者。真武湯主之。自下利三字。玉函作小便自利四字。千金翼。真武湯。作玄武湯。

或下利三字。當作或不下利四字。對上文自下利言之。否則上既云自下利。豈更云或下利乎。脫簡明矣。不已者。謂其病不瘥。枚乘七發云。聽聖人辯士之言。忽然汗出。霍然病已。又漢書宣帝紀。孝武

皇帝曾孫病已師古註云蓋以夙遭屯難而多病苦故名病已欲其速差也又按内經中亦往往以已字為癒惟康熙字典正字通韵會小補諸書俱未載此説因茲委焉不已者示前藥無効之辞腹痛以下皆屬有停水之證或以下皆是兼證言或如是者與否者皆在一真武湯所得而療也按太陽病有水氣者桂枝加白朮茯苓湯五苓散小青龍湯所主也今此證少陰病而有水氣故附子為生以療少陰證芍藥以止腹痛白朮茯苓生姜三味以利停水也此方亦治太陽病發汗後仍發熱心下悸頭眩身瞤動振々欲擗地者亦以汗後中虚而飲水停畜故也此方名真武者以附子色黒也金鑑云真武者北方司水之神也以之名湯者賴以鎮水之義也果爾五苓散猪苓湯之專主利水者無真武之號何也又按方名本曰玄武湯宋板改作真武避宣祖諱也説見王世貞四部稿宛委餘編是在當時固當避之元金以降蹈襲不復者何也蓋以沿習日久耳目所慣遽難改復也猶

莊助莊光避明帝諱改為嚴助嚴光後世従而不改已矣

眞武湯方

茯苓三兩　芍藥三兩　白朮二兩

生薑三兩切　附子一枚炮去皮破八片

右五味以水八升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七合日三服若欬者加五味子半升細辛一兩乾姜一兩若小便利者去茯苓若下利者去芍藥加乾薑二兩若嘔者去附子加生姜足前為半斤

白朮二兩外臺作三兩

錢潢曰後加減法為後世俗醫所增察其文理紕謬悪其紫之乱朱故重附于此併逐一指摘其誤使學者有所別識云下略

程知曰白通通脈真武皆為少陰下利而設白通四證附子皆生用惟真武一證熟用者蓋附子生用則溫經散寒炮熟則溫中去飲白通諸湯以通陽為主真武湯以益陰為先故用藥有軽重之殊

少陰病下利清穀裏寒外熱手足厥逆脈微欲絶身反不悪寒其人面色赤或腹痛或乾嘔或咽痛或利

止脈不出者。通脈四逆湯主之。面色赤。成本全書作面赤色。非。

此亦少陰厥陰兼病者。寒邪太盛。陽氣虛脫也。蓋四逆湯證一等深劇者也。反不惡寒四字。對少陰病言之。此證雖外有發熱。非表有實邪。乃後世方書所謂無根虛火泛上者也。此湯以救其虛脫。則瘡或以下則所兼客證已裡寒外熱四字。說其因也。非說其證也。

通脈四逆湯方

甘草二兩炙　附子大者一枚生用去皮破八片

乾薑三兩强人可四兩

右三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二合。去滓。分溫再服。其脈即出者愈。面色赤者加蔥九莖。腹中痛者去蔥加芍藥二兩。嘔者加生薑二兩。咽痛者去芍藥加桔梗一兩。利止脈不出者去桔梗加人參二兩。病皆與方相應者乃服之。全書考玉函及成本皆與宋板同。然錢潢曰。後加減法揣其詞義淺陋。料非仲景本意何也。原文中已先具諸或有之證。然後方立治。則一通脈四逆湯其證皆可該矣。豈庸續用加減耶。

況其立意庸悪陋劣要皆出于鄙俗之輩未敢竟削姑存之以備識者之鑑云

正珍曰此方治陽氣虛脫而脈氣不能通達于四末四肢厥逆脈微欲絶者故名曰通脈四逆湯也脈即出者微而欲絶之脈即以漸而出也不與暴出之自無而忽有同故為生也

少陰病四逆其人或欬或悸或小便不利或腹中痛或泄利下重者四逆散主之

正珍曰此條論之與方皆出于王叔和非仲景氏筆也當削之錢潢四逆説可謂卓論矣王履澡泗集四逆厥辯太非古義排叱而可也張兼善云太陰則手足温少陰則手足清厥陰則手足厥逆亦非也

四逆散方

甘草炙　枳實破水漬炙乾　柴胡

芍藥

右四味各十分擣篩白飲和服方寸匕日三服欬者加五味子乾薑各五分并主下利悸者加桂枝五分

小便不利者加茯苓五分腹中痛者加附子一枚炮
令坼泄利下重者先以水五升煮薤白三升煮取三
升去滓以散三方寸匕内湯中煮取一升半分温再
服

錢潢曰。詳推後加減法。凡原文中每具諸或有之
證者皆有之。如小柴胡湯。小青龍湯。真武湯。通脈
四逆湯。四逆散。皆是也。愚竊揆之。以理。恐未必皆
出于仲景。

少陰病。下利六七日。欬而嘔渴。心煩不得眠者。猪苓

湯主之。

按前三百十八條云。少陰病。下利咽痛。胸滿心煩
者。猪膚湯主之。由是觀之。此條猪苓湯。當作猪膚
湯。蓋傳寫之誤也。若夫猪苓湯主小便不利而渴
者。若其小便自利而渴者。猪苓湯在所禁也。故陽
明篇云。陽明病汗出多而渴者。不可與猪苓湯。以
汗多胃中燥。猪苓湯復利其小便故也。是也。況下
利。欬嘔。心煩不得眠。皆不為猪苓湯證乎。此亦少
陰病。權用之方也。再按。曰少陰病。曰下利。曰心煩。

皆同豬膚湯症也。若夫少陰而欬而嘔。係真武湯所兼之證。故雖渴非白虎五苓之渴。雖煩不得眠。非梔子豉湯證也。

三百二十八

少陰病。得之二三日。口燥咽乾者。急下之。宜大承氣湯。

此以下三條。并是陽明病有燥屎者而實非少陰證。今冒以少陰病三字者。以其有無熱欲寐等證也。與太陰篇桂枝加大黃湯例同。按承氣證。以脈滑數為法。二百六十四條曰。脈滑而數者有宿食也。當下之。宜大承氣湯。二百二十四條曰。陽明病讝語發潮熱。脈滑而疾者。小承氣湯主之。辨可下篇曰。下利脈遲而滑者內實也。宜大承氣湯。下利脈反滑。當有所去下之乃愈。宜大承氣湯。合而考之。以下三證。其脈滑數者可知也。

三百二十九

少陰病。自利清水。色純青。心下必痛。口乾燥者。急下之。宜大承氣湯。玉函脈經。自利作下利。是。急下之宋板作可下之。非。今依成本全書。改之。

金鑑曰。自利清水。謂下利無糟粕也。色純青。謂所下者皆汚水也。

正珍曰清圊也。清水猶言下水。與清穀清便清血清膿血之清同。非清濁之清也。若是清濁之清。則其色當清白。而不當純青也。註家皆為清濁之清。非矣。心下痛似結胸。非結胸。蓋彼有鞕滿。而此無鞕滿其別可知也。

三百三十

少陰病六七日腹脹不大便者。急下之宜大承氣湯。

脹字玉函脉經千金及翼俱作滿是

胃中有燥屎也。

三百三十一

少陰病。脉沈者。急溫之宜四逆湯。

按本節不說病證而獨說脉者。蓋承上三條而發之也。言少陰病雖有如上三條所述者。若其脉沈者不可下之。急溫之可也。乃知上三條雖名曰少陰病。脉沈。乃脉微細而沈也。微細二字含蓄在少陰病三字中也。又按四逆證以脉沈微及遲為法。九十五條曰病發熱惡寒。脉反沈云云宜四逆湯。三百九十七條曰脉微欲絶者。四逆湯主之。二百三十二條曰脉浮而遲。表熱裡寒。下利清穀者。四逆湯主之。三百二十

四條曰。少陰病云云。脈微欲絕。通脈四逆湯主之。

少陰病。飲食入口則吐。心中溫々欲吐復不能吐始得之。手足寒。脈弦遲者。此胸中實。不可下也。當吐之。若膈上有寒飲乾嘔者。不可吐也。當溫之。宜四逆湯。

心中玉函作心下是。溫々又作嗢。千金作慍々當成本作急。非。

溫々卽慍々。古字通用也。當以慍々為正字。膈上當作膈下。脈經第七卷。不可吐篇引此條云。若膈下有寒飲乾嘔者。不可吐。當溫之。本論勞復篇云。胃上有寒。當以丸藥溫之。宜理中丸。太陽中篇。小青龍湯條云。心下有水氣乾嘔。合而考之。上字當作下字。復也。少陰病三字。以始得之無熱惡寒言之。言少陰病飲食入口。則心下慍々。欲吐反不能吐。自始得之。手足寒而其脈弦遲者。此為邪氣實於胸中。蓋邪實於胸中。則陽氣為是所閉。而不能通達四末。是以令人手足厥寒。其脈弦遲。如是者。當以瓜蒂散吐之。素問所謂其高者因而越之是也。若下之。則於治為逆。故曰不可下也。厥陰篇三百六十三條云。病人手足厥冷。脈乍緊者。邪結

在胸中心下滿而煩飢不能食者病在胸中當須吐之宜瓜蒂散蓋與本節同因而殊證者耳按小柴胡湯之心煩喜嘔黃連湯之欲嘔吐乾薑黃連黃芩人參湯之食入口即吐皆胸中有熱也吳茱萸湯之食穀欲嘔中焦有寒也金匱大黃甘草湯之食已即吐亦由胸中有熱也此條飲食入口則吐心中愠々欲吐反不能吐自始得之手足寒脈弦遲者此為邪氣實于胸中而陽氣為是所閉故不論其寒熱吐以達其鬱閉也若其人手足厥冷

飲食不吐而惟乾嘔者此為膈下有寒飲蓋脾胃虛冷不能轉化水漿之所致故不可吐宜以四逆湯急溫之中焦得溫而寒飲自散也註家云寒飲乃痰大非也詳見前瓜蒂散條再按手足寒即厥冷四逆湯通脈四逆湯白通加豬膽湯共有之證也惟彼則下利清穀脈微欲絕而此則無下利脈微等候故雖有厥冷不用薑附也

少陰病下利脈微澁嘔而汗出必數更衣反少者當溫其上灸之

49
2193

劉棟曰。凡少陰病。下利脈微澀。嘔而汗出者。必當數更衣。而反少者。此寒邪在上焦也。當須灸之以溫其上焦也。

正珍曰。此條非仲景氏辭氣。當刪

傷寒論集成卷之八終